

Fairson Holdings Limited

鈺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2)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反映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富有經驗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鈺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度，本集團繼續執行其發展策略，以遏制不確定之全球經濟體系影響。藉著數據通訊市場擴展，為本集團提供了良好機會以發展市場。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合共九個月（「財政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107,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合共九個月（「去年同期」）之營業額約122,000,000港元減少約12%，而營業額減少主要因素為手機數據線之營業額減少。期內，本公司決定專注於具備高利潤率之客戶並維持低生產成本。於財政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為66,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約6,000,000港元），其主要因素為(i)就潛在業務機會產生之專業費用增加；及(ii)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合共九個月向本集團之董事、管理層及顧問授出購股權而產生之股份基礎付款所致。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合共九個月之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於回顧財政期間內，本集團於持續經營業務之主要產品類別，包括(i)家用電器電源線及插座；及(ii)手機及醫療控制裝置之電源及數據線之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26%及74%（二零一二年：約17%及73%）。

於財政期間內，來自香港及中國市場之營業額繼續為本集團之主要來源，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65%（二零一二年：約85%）。於財政期間，餘下約35%（二零一二年：約15%）之營業額乃來自其他外國市場（包括美國）。

家用電器電源線及插座

於回顧財政期間內，家用電器電源線及插座營業額約為28,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為20,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40%，並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26%（二零一二年：約17%）。

本集團用於家用電器之電源線及插座在很多國家獲得安全批文及／或證書，其中不少更獲得十一種國際安全認證。本集團相信，此等產品之高標準能符合客戶期望及要求，並有利於本集團之長遠業務擴展。

手機及醫療控制裝置之電源及數據線

於回顧財政期間內，本集團之手機電源及數據線營業額約為6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為76,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1%，並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57%（二零一二年：約62%）。

手機電源及數據線一般用於充電及數據傳輸，並為所有手機之必要配件。電訊設備尤其於中國之龐大需求下促使本集團生產不同規格之電源及數據線，包括可支援較高數據傳輸速度及較佳視聽輸出之高速USB連接器及數據線產品。本集團之所有裝置均符合USB Implementers Forum, Inc.規定之手機配件設計標準。

於回顧財政期間內，本集團醫療控制裝置之電源及數據線營業額約為18,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約為14,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9%，並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7%（二零一二年：約11%）。

醫療控制裝置之電源及數據線主要出口為美國一名客戶之多功能產品配備。此裝置用於進一步組裝及加工成為最終產品（包括將出售至醫院及診所之枕邊呼叫器、床位控制器、床線及電話線）。

數碼營銷解決方案

於回顧期間，新近收購之附屬公司創域動能（亞洲）有限公司以提供數碼營銷解決方案服務產生收益約500,000港元。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Dynamic Miracle Limited（「買方」）（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鍾偉深先生（「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向買方出售及買方同意向賣方購買待售股份，相當於創域動能（亞洲）有限公司（「創域動能」）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170,000,000港元。

收購事項之完成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其亦為就會計處理而言之收購日期（「收購日期」）。

收購事項之代價為170,000,000港元，已由買方按以下方式支付：

- (i) 40,000,000港元，已由買方以現金支付予賣方；
- (ii) 82,500,000港元，已向賣方配發及發行合共55,000,000股代價股份方式支付，代價股份均入賬列作繳足，而每股作價1.50港元，其中：(i)27,000,000股代價股份之股票交付予賣方；及(ii)28,000,000股代價股份之股票交付予託管代理，作為賣方履行溢利保證條款（即創域動能於收購日期後未來十二個月之除稅後純利不得少於42,000,000港元）項下責任之擔保；及
- (iii) 47,500,000港元，以賣方為受益人之承兌票據支付。

代價乃買方與賣方經考慮(i)估值師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編製之估值報告，反映根據收入法之折現現金流量法，創域動能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之市值約為175,200,000港元；(ii)溢利保證；及(iii)本集團於收購事項後之業務及增長前景後按公平磋商原則釐定。

創域動能為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數碼應用程式開發，包括但不限於手提電子遊戲機、流動遊戲應用程式及數碼營銷解決方案。於二零零九年，創域動能已成功開發出超過60款適用於各種平台流動程式，已向世界各地銷售及備有不同語言版本。

創域動能最近擴大其業務至為融合中國流行動漫角色的流動遊戲產品提供設計。與一間專業製作公司三維動畫製作公司（「動畫製作公司」）訂立合作協議，據此，動畫製作公司將：(i)獨家授權及提供動畫作品及卡通角色予創域動能；及(ii)作為遊戲機之獨家全球經銷商，為期五年，並可再續期五年，藉此，創域動能將使用該等材料開發及製作手提電子遊戲機（「遊戲機」）。而動畫製作公司持有牌照，可在中國製作廣播及電視節目，並已註冊可（其中包括）在中國製作及分銷電視節目及動畫節目，已完成超過32,000分鐘之原創三維動畫作品，以及擁有數以百計之專利卡通角色及作品，並於中國中央電視台及中國逾七十個主要電視頻道播放。

展望

根據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之統計數據，中國電訊行業穩步增長。同時，電子通訊之持續發展及進步為中國帶來更多3G移動服務用戶，並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達到三億用戶。因此，本集團將全面利用生產及銷售能力以滿足龐大之市場需求。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本公司與江西中油鷹泰天然氣有限責任公司（「中油鷹泰」）及中外建工程建設有限責任公司（「中外建」）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據此，(i)將共同成立合營公司（即江西中油港燃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合營公司」）以發展液化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相關潔淨能源業務，包括但不限於以液化天然氣取代水上運輸業船隻使用之傳統石油燃料；及(ii)中油鷹泰將向合營公司注入技術。合營公司之註冊資本將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約126,720,000港元），將由本公司、中油鷹泰及中外建分別注資及擁有51%、40%及9%權益，有關詳情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之公告內披露。謹此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十日、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有關主要交易之通函。

合營公司將予成立以從事（其中包括）發展液化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相關潔淨能源業務之建議業務，包括但不限於以液化天然氣取代水上運輸業船隻使用之傳統柴油。中國政府已頒佈有關實施節能減排政策之國家計劃及指引，據此，其中一項重點為於水上運輸行業之船隻利用天然氣及以液化天然氣取代船隻使用之傳統柴油。憑藉中國發展節能及環保行業之政策，預期於工業、民用、運輸及其他領域之潔淨能源（如天然氣）消耗量將有所增加，故液化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相關潔淨能源於可持續發展市場方面之前景光明。

待合營公司成立後，發展液化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相關潔淨能源業務將成為本集團之新業務分部。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之自願公告，合營公司已以「江西中油港燃能源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名義成立及註冊。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根據合營協議之條款向合營公司支付人民幣35,000,000元（相當於約45,210,000港元）作為本公司向合營公司註冊資本之部份出資。

鑑於董事會對中國天然氣發展之前景樂觀，本公司相信，本集團可憑藉與中油鷹泰之關係及其技術專長於中國發展合營公司之液化天然氣、壓縮天然氣及相關潔淨能源業務。董事會亦相信，成立合營公司將可令本集團收入來源更多元化，並可提升本集團之長線盈利能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對宏觀經濟環境持樂觀態度。本集團將採用適度之市場推廣策略以把握潛在業務機會。本集團將維持現有業務之平衡及穩定發展，其中包括(i)家用電器電源線及插座；(ii)手機及醫療控制裝置之電源及數據線；(iii)為融合中國流行動漫角色的流動遊戲產品提供設計；及(iv)發展液化天然氣及壓縮天然氣以及相關潔淨能源業務，以提高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本集團於未來將繼續積極探索於其他領域之業務機會以分散風險及擴闊本集團之收入來源。

財務回顧、資本架構及集資活動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日，本公司與興業僑豐證券有限公司訂立一份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每股配售股份1.56港元配售合共66,000,000股配售股份。本公司已成功按每股股份1.56港元之配售價配售11,450,000股新股份及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17,410,000港元。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已用作其成立合營公司之資本承擔提供資金。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三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訂立一份補充諒解備忘錄以補充二零一三年八月諒解備忘錄，補充諒解備忘錄乃由本公司（作為買方）與鍾偉深先生（作為賣方）訂立，以載列將由本公司支付以收購創域動能（亞洲）有限公司之進一步按金。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總代價為170,000,000港元。完成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進行，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公告內披露；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與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訂立一份配售協議（「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配售協議」），內容有關配售本金總額最多為155,000,000港元之將由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為最多65,400,843股轉換股份之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本公司與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訂立一份補充協議以補充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配售協議，當中載列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配售協議之配售期之修訂。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為55,5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並已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為54,950,000港元（經扣除開支）。所得款項擬由本公司用作向合營公司之註冊資本出資。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一四年一月六日及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披露；及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本公司及買方與吳志強先生（作為賣方）訂立一份諒解備忘錄，內容有關買賣健隆達控股有限公司（「健隆達」）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約各方將於本公司完成對健隆達之盡職審查且結果令本公司信納後訂立一份正式協議。有關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之公告內披露。

第三季度未經審核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財政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2	26,248,191	37,996,018	106,657,681	110,800,175
銷售成本		(21,873,208)	(32,391,947)	(85,033,659)	(91,497,424)
毛利		4,374,983	5,604,071	21,624,022	19,302,751
其他收益	3	145,030	5,034,116	300,668	5,318,479
銷售費用		(1,114,063)	(781,935)	(4,242,521)	(2,908,878)
行政費用		(23,302,913)	(6,908,595)	(81,260,473)	(19,145,997)
經營(虧損)/溢利		(19,896,963)	2,947,657	(63,578,304)	2,566,355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26,648	-
財務費用	4	(1,510,683)	(191,102)	(2,138,170)	(642,178)
除稅前(虧損)/溢利		(21,407,646)	2,756,555	(65,689,826)	1,924,177
所得稅項費用	5	(106,889)	(46,633)	(456,628)	(498,58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期內(虧損)/溢利		(21,514,535)	2,709,922	(66,146,454)	1,425,590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6	-	(2,244,283)	-	(10,104,810)
期內(虧損)/溢利		(21,514,535)	465,639	(66,146,454)	(8,679,220)
其他除稅後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632,462	-	760,352	-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20,882,073)</u>	<u>465,639</u>	<u>(65,386,102)</u>	<u>(8,679,220)</u>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期內(虧損)/溢利歸屬予: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虧損)/溢利	(21,422,170)	2,709,922	(66,006,663)	1,425,59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u>-</u>	<u>(1,573,677)</u>	<u>-</u>	<u>(7,064,548)</u>
(虧損)/溢利歸屬予本公司	(21,422,170)	1,136,245	(66,006,663)	(5,638,958)
擁有人	<u>(21,422,170)</u>	<u>1,136,245</u>	<u>(66,006,663)</u>	<u>(5,638,958)</u>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92,365)	-	(139,791)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u>-</u>	<u>(670,606)</u>	<u>-</u>	<u>(3,040,262)</u>
虧損歸屬予非控股權益	(92,365)	(670,606)	(139,791)	(3,040,262)
	<u>(92,365)</u>	<u>(670,606)</u>	<u>(139,791)</u>	<u>(3,040,262)</u>
	<u>(21,514,535)</u>	<u>465,639</u>	<u>(66,146,454)</u>	<u>(8,679,220)</u>
期內全面(虧損)/溢利歸屬予: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虧損)/溢利	(20,789,708)	2,709,922	(65,246,311)	1,425,59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u>-</u>	<u>(1,573,677)</u>	<u>-</u>	<u>(7,064,548)</u>
(虧損)/溢利歸屬予本公司	(20,789,708)	1,136,245	(65,246,311)	(5,638,958)
擁有人	<u>(20,789,708)</u>	<u>1,136,245</u>	<u>(65,246,311)</u>	<u>(5,638,958)</u>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92,365)	-	(139,791)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u>-</u>	<u>(670,606)</u>	<u>-</u>	<u>(3,040,262)</u>
(虧損)/溢利歸屬予非控股權益	(92,365)	(670,606)	(139,791)	(3,040,262)
	<u>(92,365)</u>	<u>(670,606)</u>	<u>(139,791)</u>	<u>(3,040,262)</u>
	<u>(20,882,073)</u>	<u>465,639</u>	<u>(65,386,102)</u>	<u>(8,679,220)</u>
每股(虧損)/盈利(港仙)	7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u>(3.17)</u>	<u>0.20</u>	<u>(10.51)</u>	<u>(1.02)</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u>(3.17)</u>	<u>0.49</u>	<u>(10.51)</u>	<u>0.26</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第三季度未經審核業績附註

1. 編製基準

第三季度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第三季度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有關本集團營運並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準則而言，採納此等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會計政策、呈列、已呈報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說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營業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二零一三年 港元	二零一二年 港元
家用電器電源線及插座	7,748,212	4,732,116	28,053,713	20,158,242
手機及醫療控制裝置的電源及數據線	17,999,979	33,263,902	78,103,968	89,215,179
開發流動電話應用程式之服務收入	500,000	—	500,000	—
裸線材	—	—	—	766,608
銅線	—	691,128	—	11,326,230
其他	—	—	—	660,146
	<u>26,248,191</u>	<u>38,687,146</u>	<u>106,657,681</u>	<u>122,126,405</u>
分類：				
持續經營業務	26,248,191	37,996,018	106,657,681	110,800,175
已終止經營業務	—	691,128	—	11,326,230
	<u>26,248,191</u>	<u>38,687,146</u>	<u>106,657,681</u>	<u>122,126,405</u>

3. 其他收益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利息收入	4,589	5,047	12,718	17,9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4,795,947	-	4,795,947
雜項收入	140,441	234,632	287,950	508,122
	145,030	5,035,626	300,668	5,322,023
分類：				
持續經營業務	145,030	5,034,116	300,668	5,318,479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510	-	3,544
	145,030	5,035,626	300,668	5,322,023

4. 財務費用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銀行借款及貿易應收款項提前付款之利息	74,584	191,102	248,405	695,197
承兌票據之利息	1,436,099	-	1,889,765	-
	1,510,683	191,102	2,138,170	695,197
分類：				
持續經營業務	1,510,683	191,102	2,138,170	642,178
已終止經營業務	-	-	-	53,019
	1,510,683	191,102	2,138,170	695,197

5. 所得稅項費用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期間撥備	-	-	48,203	24,368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1,495)	-	(1,495)	(118,445)
	(1,495)	-	46,708	(94,077)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間撥備	108,384	46,633	409,920	592,664
	106,889	46,633	456,628	498,587

香港利得稅項已根據於本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二年：16.5%）的稅率撥備。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在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獲批准為高科技企業。據此，該中國附屬公司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享受優惠所得稅率的15%（二零一二年：15%）。本集團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的稅率25%（二零一二年：25%）撥備。

6. 已終止經營業務

因銅線業務於短期內達不到經濟規模及已產生重大經營虧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已精簡其業務，而從二零一二年九月後期已停止經營銅線業務。

有關已終止經營之銅線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內之業績（已包括於綜合損益中）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止九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營業額	-	691,128	-	11,326,230
銷售成本	-	(1,030,722)	-	(13,325,664)
毛利	-	(339,594)	-	(1,999,434)
其他收益	-	1,510	-	3,544
銷售費用	-	(40,318)	-	(159,081)
行政費用	-	(1,865,881)	-	(7,896,820)
經營虧損	-	(2,244,283)	-	(10,051,791)
財務費用	-	-	-	(53,019)
除稅前虧損	-	(2,244,283)	-	(10,104,810)
所得稅項費用	-	-	-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	(2,244,283)	-	(10,104,810)

7. 每股(虧損)/盈利

(a)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基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未經審核虧損21,422,170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1,136,245港元)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76,288,043股(二零一二年：550,000,000股)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未經審核虧損66,006,663港元(二零一二年：5,638,958港元)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27,849,091股(二零一二年：550,000,000股)計算。

(b) 持續經營業務－基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未經審核虧損21,422,170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2,709,922港元)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76,288,043股(二零一二年：550,000,000股)計算。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未經審核虧損66,006,663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1,425,590港元)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27,849,091股(二零一二年：550,000,000股)計算。

(c) 已終止經營業務－基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0.29港仙，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未經審核虧損1,573,677港元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50,000,000股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1.28港仙，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未經審核虧損7,064,548港元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50,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分別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概無任何發行在外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財政期間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9. 儲備

(未經審核)

	歸屬予本公司擁有人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法定儲備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兌換儲備 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 資本儲備 港元	保留盈利/ (累積虧損) 港元	總額 港元	非控股權益 港元	權益總額 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550,000	29,530,415	2,502,035	(191,847)	200,868	-	30,992,939	63,584,410	835,376	64,419,786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5,638,958)	(5,638,958)	(3,040,262)	(8,679,22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282,532	-	-	-	(282,532)	-	-	-
期內權益變動	-	-	282,532	-	-	-	(5,921,490)	(5,638,958)	(3,040,262)	(8,679,220)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0,000	29,530,415	2,784,567	(191,847)	200,868	-	25,071,449	57,945,452	(2,204,886)	55,740,566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	550,000	29,530,415	2,894,655	-	82,538	-	20,897,395	53,955,003	-	53,955,00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760,352	-	(66,006,663)	(65,246,311)	(139,791)	(65,386,102)
非控股權益之資本注資	-	-	-	-	-	-	-	-	120,000	120,000
經過配售後之發行股份， 扣除股份發行費用後	121,450	30,139,396	-	-	-	-	-	30,260,846	-	30,260,846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發行股份	55,000	82,445,000	-	-	-	-	-	82,500,000	-	82,500,000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 股份基礎支付之款項	-	-	-	-	-	46,319,000	-	46,319,000	-	46,319,000
期內權益變動	176,450	112,584,396	-	-	760,352	46,319,000	(66,006,663)	93,833,535	(19,791)	93,813,74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26,450	142,114,811	2,894,655	-	842,890	46,319,000	(45,109,268)	147,788,538	(19,791)	147,768,747

10.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訂約但並無撥備之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約為101,75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527,000港元（經審核））。

1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競爭權益

於財政期間內之任何時間，董事、本公司之合規顧問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本集團業務以外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已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i)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楊天洪先生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354,500,000	49%

(ii)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 證券數目	佔本公司 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楊天洪先生	Race Champion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兩股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視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之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實體或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擁有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5%或以上之權益及淡倉，並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向本公司作出披露：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權之 概約百分比
Race Champion Holdings Limited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354,500,000	49%
Fairson Holdings (BVI) Limited	登記擁有人	354,500,000	4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根據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通過之決議案而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目的在於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之參與者，以促進本集團之未來發展及擴張。該計劃可鼓勵參與者盡力為本集團達成目標，並讓參與者分享本集團因其努力及貢獻而取得之成果。

該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生效，除非另行被註銷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由獲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該計劃條款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之條文。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之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購股權之行使期	未行使購股權 涉及之股份 數目上限
楊成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	2.18港元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六日	5,500,000
何俊傑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	2.18港元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六日	5,500,000
王志勇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	2.18港元	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六日	5,500,000

附註：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表所述之所有購股權仍發行在外，且未獲行使。

王志勇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起生效，及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彼已與本公司協定，令其5,5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失效。

其他人士之權益

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不包括權益載於上文之董事或主要股東）於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設有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核財政期間之第三季度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合規顧問之權益

據本公司之合規顧問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華富嘉洛」）所知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富嘉洛或其任何董事、僱員或聯繫人士（如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所述）概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任何權利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之證券。根據華富嘉洛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訂立之合規顧問協議，華富嘉洛已收取及將會收取擔任本公司合規顧問之費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財政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天洪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天洪先生、楊成偉先生及何俊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謝宇軒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元晶小姐、陳龍銘先生、伍家聰先生及劉崇達先生。